

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 2019 年年度报告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2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管一部《关于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上证公函【2020】0564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现将问询函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依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以下简称《格式准则第 2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等规则的要求，经对你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进行了事后审核，为便于投资者理解，根据本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7.1 条的规定，请你公司结合行业情况、公司经营情况等，从经营业务、财务情况等方面进一步补充披露下述信息。

一、关于公司经营业务

1. 年报披露，公司研发、生产和销售输电线路角塔、钢管组合塔等各类钢结构件等产品。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9.40 亿元，同比增长 47.47%，系上市以来增速最快的一年；综合毛利率为 17.19%，较去年同期增长 6.10 个百分点。请公司补充披露：（1）结合相关销售模式、采购模式、收入确认政策及时点、信用政策、款项收回等，描述常规的业务流程及周期，并说明是否存在历年收入、利润跨期调节等问题；（2）结合相关细分行业的行业规模、进入壁垒、上下游情况、竞争格局等说明，公司在行业所处的竞争地位及核心竞争力；（3）结合相关市场供需、在手订单等相关情况，说明近年来公司营业收入及毛利率变动的的原因，是否显著异于同行业可比公司。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2. 年报披露，报告期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为 10.1 亿元，占比为 34.36%；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为 6.53 亿元，占比为 34.65%。请公司补充披露：（1）近三年前五大客户的名称、销售内容、应收账款余额及账龄等，并说明是否构成关联交易；（2）近三年前五大供应商的名称、采购内容、采购金额、结算方式，并说明是否构成关联交易。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二、关于财务情况

3. 报告期末货币资金约为 10.30 亿元，占比约为 22.36%。短期借款为 11.49 亿元，占总资产比重为 24.96%，且 2014 年以来公司短期借款涨幅较大。请公司补充披露：（1）公司短期借款的相关用途，并结合公司业务规模及变动情况，说明在货币资金较为充裕的情况下大额举债的原因及合理性；（2）结合货币资金的存放地点和状态，说明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共管账户的情况，是否存在货币资金被他方实际使用的情况，是否存在潜在的合同安排以及是否存在潜在的限制性用途。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4.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为 10.95 亿元，同比增长 43.13%；应收票据余额为 2.38 亿元，同比增长 20.95%，其中已质押票据金额为 1.69 亿元。近年来，公司应收票据持续保持较高增速，2018 年商业承兑汇票大幅增加。请公司补充披露：（1）列示应收账款前五大对象及金额、交易事项、账龄、减值准备等，说明减值准备计提是否充分及相关依据，并核实应收对象是否为控股股东及关联方；（2）列示前五大应收票据开票人、开票时间、兑付时间及减值准备计提情况，并说明相关减值计提是否充分；（3）说明应收票据持续较快增长的原因，以及 2018 年商业承兑汇票大幅增加的原因，是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在显著差异；（4）说明公司票据质押融资具体用途，相关资金是否流向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5. 报告期末，公司存货为 10.18 亿元，同比下降 0.62%，主要系原材料、库存商品及发出商品，近年来公司存货余额持续波动。请公司补充披露：（1）分产品列示报告期末公司存货的具体构成、主要采购方、库龄等，并结合相关在手订单、销售计划等说明近年来存货持续波动的原因，以及收入变动的配比情况；（2）结合相应原材料、产成品的价格变动趋势以及上下游供需变化等情况说明

报告期存货减值准备计提是否充分，相关会计处理是否审慎。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6. 报告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为0.89亿元，其中单项计提坏账准备4080万元，涉及2018年控股子公司风华能源与国储能源等进行的煤炭贸易类业务，2018年当年即计提减值6034.8万元。请你公司进一步补充披露：（1）说明上述煤炭贸易的业务内容及经济实质，开展相关业务的必要性及商业合理性，以及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准则要求；（2）披露国储能源等交易对方的控股股东及实控人，并说明是否与公司大股东存在潜在关联关系或潜在利益安排；（3）说明上述其他应收款发生减值的原因、时间及减值迹象，并说明相关应收款减值计提是否充分，是否存在前期应计提而未计提的情形；（4）自查前期相关业务是否已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和披露义务，并说明就上述款项收回事宜已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5）披露风华能源的股权结构、出资情况、成立以来的业务开展情况及主要财务数据；（6）披露近三年前五大其他应收款对象、金额、所涉事项及减值情况，并说明是否涉及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7. 报告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为1029万元，同比减少88.37%，主要是上年末风范资产部分资产管理项目在报告期处置而终止确认所致。风范资产主营企业并购、重组、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不良资产收购等。请公司补充披露：（1）风范资产的股权结构、实缴出资情况、成立以来的业务开展情况及主要财务数据等；（2）说明开展相关业务的必要性及商业合理性，核实并说明风范资产主要客户是否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定价是否公允；（3）风范资产所持不良债权是否存在无法处置的风险，上述其他流动资产是否存在减值风险。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8. 报告期末公司预付款项为1.07亿元，同比下降61.05%，主要系预付的钢材备料款。2016年底公司预付款项余额为3.98亿元，至今已连续三年呈现下降趋势。请公司补充披露：（1）列示近三年前五大预付款对象的名称、交易事项、付款安排、付款方式等，核实相关预付款对象是否为控股股东及关联方；（2）结合原材料采购情况、付款方式、议价能力等，说明报告期预付款变动与收入变动方向不一致的原因，以及近年来影响预付款变动的主要因素。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9. 2019 年底，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为 2.22 亿元，同比下降 67.95%，主要系对参股企业梦兰星河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4.67 亿元。梦兰星河主要从事油品储运与炼化综合体项目，2010 年成立以来并未实际开展业务且持续亏损，但前期未计提减值准备。期间公司多次筹划对梦兰星河增资，2019 年 10 月公司拟增资谋求控制权，后未继续推进相关事项。请你公司补充披露：（1）说明本次发生减值的原因、迹象及具体时点，并结合历次减值测试的具体过程、相关参数及其变化情况，说明减值计提是否充分，是否存在前期应计提而未计提的情形；（2）披露公司投入梦兰星河相关资金的具体用途及流向，以及形成资产的具体情况及产生效益情况，核实并说明上述资产的真实性和存在性，是否存在通过上述投资向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进行利益输送；（3）披露梦兰星河的历次股权变动情况，并穿透核查相关投资方情况，说明相关交易作价是否公允，相关投资方是否涉及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是否存在通过上述投资向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进行利益输送；（4）公司所持梦兰星河股份的后续处置计划及对公司财务状况的潜在影响。请评估师及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列明所执行的审计程序，说明是否获取充分、必要的审计证据，审计结论是否准确可靠。

三、其他事项

10. 年报披露，公司联营企业方旺文化及中巴能源 2018、2019 年连续两年在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为负。请公司补充披露上述联营企业的主要联营方及关联关系，并说明净利润持续为负的原因，以及相关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是否充分计提减值准备。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11. 年报披露，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范建刚及其一致行动人范立义和范岳英合计持有公司 55.68%。同时又披露，前十大股东中范岳英和杨俊系夫妻关系，其中杨俊持有公司股份 200 万股。请公司核实并说明杨俊是否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控人范建刚的一致行动人，以及上述股权控制结构披露是否有误。

请你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3 日披露本问询函，并于 2020 年 6 月 1 日之前，披露对本问询函的回复，同时按要求对定期报告作相应修订和披露。

针对上述问询事项，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积极组织相关方尽快做好问询函的回复工作，并就上述事项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三日